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Xizhi Technology Co., Ltd.

上海曦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9)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一)舉行之 年度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上海曦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9日有關本公司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之通告(「該通告」)以及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使用詞匯與該通函所界定的具有相同涵義。

載列於該通告內的提呈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年度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該通告所載之提呈的普通及特別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於2026年6月29日(星期一)舉行之年度股東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年度股東會由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沈亦晨博士主持。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已出席線上年度股東會。

年度股東會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有效票數及佔總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二零二五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79,222,942 (99.98%)	15 (0.01%)	3,929 (0.01%)
2.	審議及批准二零二六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46,425,862 (99.98%)	30 (0.01%)	3,929 (0.01%)
3.	審議及批准二零二五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79,222,942 (99.98%)	15 (0.01%)	3,929 (0.01%)
4.	審議及批准建議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二六年度的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人士釐定彼等的薪酬。	77,674,572 (98.04%)	1,203,505 (1.52%)	348,809 (0.44%)
特別決議案		有效票數及佔總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5.	考慮及酌情通過有關建議授出回購H股股份的一般授權的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及	79,222,942 (99.98%)	15 (0.01%)	3,929 (0.01%)
6.	考慮及酌情通過有關建議授出發行H股股份的一般授權的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75,561,179 (95.37%)	3,661,778 (4.62%)	3,929 (0.01%)

附註：

- 由於第1至4項決議案各有不少於半數票數贊成，故所有該等決議案均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 由於第5至6項決議案各有不少於三分之二票數贊成，故所有該等決議案均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 本公司於年度股東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94,037,377股，(其中76,850,576股為H股，17,186,801股為內資股)，即本公司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就上述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於年度股東會當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亦無任何已購回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4. 沈亦晨博士、上海有光熠輝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有光致遠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LightAI EIP Holdings LP、MachC L.P.、上海中移數字轉型產業私募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及上海國孚領航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年度股東會當日合共持有32,797,065股股份，彼等已就年度股東會上第2項決議案放棄投票。
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年度股東會上就該等決議案放棄投票；(ii)亦無股東於該通函內表明擬於年度股東會上就任何提呈的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及(iii)概無股份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年度股東會並須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
6. 本公司的股東代表于力女士及宣娜娜女士於年度股東會上擔任監票員。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年度股東會上擔任計票和監票員。
7. 上述決議案全文載於該通告內。

承董事會命
Shanghai Xizhi Technology Co., Ltd.
上海曦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創始人、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沈亦晨博士

香港，2026年6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沈亦晨博士、孟懷宇博士、Wang Long先生及張弘先生；(ii)非執行董事俞澤先生及章鋌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Huang Weiping博士、趙行博士及徐黎黎女士。